

随州市曾都区南郊区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随州市曾都区南郊区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机构设置情况	7
第二部分 随州市曾都区南郊区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9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第三部分 随州市曾都区南郊区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十四、 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8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8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六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 随州市曾都区南郊区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南郊街道办事处：乡政府是国家在农村的基层政权组织，是负责管理本行政区域的国家行政机关，地区办事处是区政府的派出机构。在区政府的领导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全乡（地区）进行管理。主要职责是：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负责制定本乡（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本乡产业结构调整、投资项目引进的指导与服务；负责本乡企业管理与服务、科技创新、信息产业发展。

负责本乡（地区）财政预算、决算和收支管理，协助组织税收、内部审计、农村金融管理。

负责农村改革发展、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集体资产财务、村级账务管理和审计监督等工作。

负责统筹、协调、监督本乡（地区）安全工作，加强社会管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民防、交通安全、消防安全、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的管理工作。

负责乡村建设发展、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违法建设查处、环境保护工作。

负责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工作。

负责社会保障、社会福利、拥军优属、殡葬管理等社会事务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劳动者权益保护工作；负责民族、宗教、侨务工作。

负责开展教育、科普、卫生、体育以及群众性文化工作。

负责农业、林业、水务、畜牧产业的管理工作；负责旅游、防汛抗旱、新农村建设工作。

负责社区建设、发展、管理与服务工作。

负责村民（居民）自治组织和村级政权建设。

负责民事调解和普法教育工作。

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南郊街道财政所：财政预算管理、组织协调财政收入、涉农补贴发放、财政性资金的监督管理、财政与编制政务公开管理、村级财务会计委托代理、农村经营管理、农民负担监督管理等。

（三）南郊综合执法中心：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综合行政执法、城市管理、自然资源方面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规定。拟订辖区内综合执法年度工作计划,并承担相关工作。按照有关法律规定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行政强制权和监督检查权,在法定授权范围内以街道名义开展执法工作,并接受区直有关职能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承担南郊街道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不含建筑渣土执法)、生态环境、交通管理、市场管理、水务管理(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自然资源、市容秩序、广告经营等方面综合执法工作。负责街道"双随机、一公开"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负责与区直部门行政执法协调配合工作。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南郊党群服务中心：承担农村经营管理,退役军人服务、政务服务、社区工作者管理、12345市长热线受理、便民服务大厅管理等工作。

（五）南郊网格中心：承担街道社区网格化管理服务职责,建立一体化信息系统和综合指挥平台,为街道社区网格化管理提供支撑。承担收集、上报涉及政治安全、社会稳定、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各类信息,定期排查、分析社情动态和突出问题。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林业、水利等方面的经办服务工作。做好双向派单调度、社会治安联合防控、矛盾纠纷联合化解、应急管理联勤联动、突出问题联合治理、流动人口联合管理等工作,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新

时代文明实践站和志愿服务工作。按照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模式的要求，指导社区工作者开展社会服务管理工作。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随州市曾都区南郊区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南郊街道财政所本级决算和 4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随州市曾都区南郊区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曾都区南郊街道财政所（本级）
2. 曾都区南郊街道办事处
3. 曾都区南郊综合执法中心
4. 曾都区南郊党群服务中心
5. 曾都区南郊街道社区网格管理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1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679.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42.06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5.6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35.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4.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5.5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0.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72.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94.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20.00	结余分配	58	2.3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4.49
总计	30	2,211.79	总计	60	2,211.7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72.22	2,114.57	42.06				15.60
2010301	行政运行	716.47	714.79					1.68
2010350	事业运行	668.45	657.65					10.80
2010650	事业运行	269.97	226.33	42.06				1.58
2013250	事业运行	0.29						0.29
2013704	信息安全事务	1.26						1.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77	145.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9	82.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60	40.6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2.41	12.4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2.02	52.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48	56.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4	4.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40	33.4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58	15.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35	7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94.98	1,909.21	285.77			
2010301	行政运行	721.54	515.78	205.76			
2010350	事业运行	668.45	668.45				
2010650	事业运行	287.66	287.66				
2013250	事业运行	0.29	0.29				

2013704	信息安全事务	1.26	1.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77	145.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9	82.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60	40.6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2.41		12.4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2.02		52.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48	56.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4	4.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40	33.4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58		15.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35	7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1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98.78	1,598.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5.03	335.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4.82	94.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58	15.5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0.35	70.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14.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14.57	2,114.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4.37	14.3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3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28.93	总计	64	2,128.93	2,128.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14.57	1,828.80	285.77
2010301	行政运行	714.79	509.03	205.76
2010350	事业运行	657.65	657.65	
2010650	事业运行	226.33	226.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77	145.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9	82.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60	40.6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2.41		12.4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2.02		52.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48	56.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4	4.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40	33.4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58		15.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35	7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57.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53.18	30201	办公费	11.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1.75	30202	印刷费	17.8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32.4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95.65	30205	水费	0.5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51	30206	电费	6.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46	30207	邮电费	2.7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5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4	30211	差旅费	6.2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4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1	30214	租赁费	0.0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2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8.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1.38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5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7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2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2.93	30229	福利费	14.5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8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4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9			
人员经费合计		1,670.87	公用经费合计					15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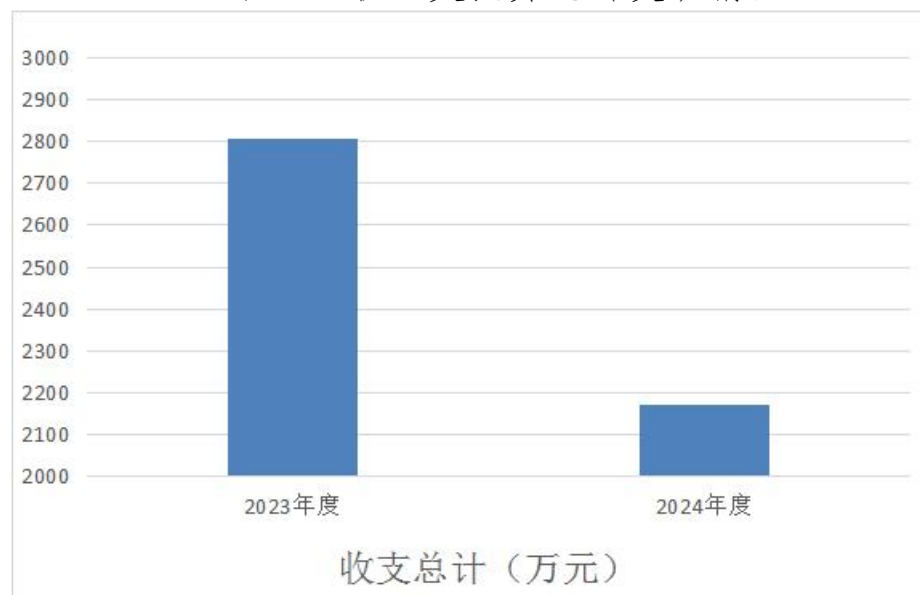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53	7.76	17.74		17.74	1.03	26.53	7.76	17.74		17.74	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72.2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32.69 万元，下降了 22.5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194.9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580.86 万元，下降了 20.93%。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14.43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3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57.66 万元，占本年收入 2.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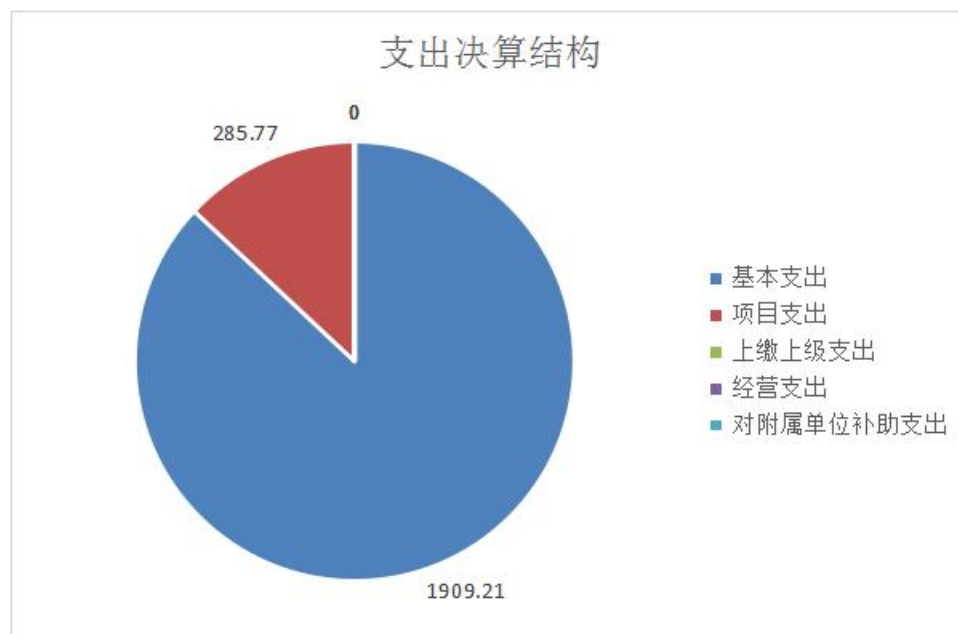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194.9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568.05 万元，下降了 20.44%。其中：基本支出 1909.21 万元，占本年支出 86.98%；项目支出 285.77 万元，占本年支出 13.0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14.5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44.85 万元，下降了 16.3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4.57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340.8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 0 主要原因是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14.5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0.86 万元，下降了 13.8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14.5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98.78 万元，占 75.61%。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35.03 万元，占 15.84%。主要是用于区本级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94.82 万元，占 4.48%。主要是用于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15.58 万元，占 0.74%。主要是用于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70.36 万元，占 3.33%。主要是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4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78.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35.06万元，支出决算为657.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资；二是年底预算追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82.96万元，支出决算为226.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资；二是年底预算追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7.6万元，支出决算为8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8%。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3.8万元，支出决算为4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64%。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8.35万元，支出决算为96.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65%。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9.91万元，支出决算为70.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6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28.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70.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代缴社会保险费。

公用经费 157.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8.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38 万元，下降 2%。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7.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6 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7.76 万元，增长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3 年办事处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 7.76 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曾都区委组织出国招商引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7.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34 万元，下降 1.88%。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无。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7.7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油料及维修保险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72%，较上年减少 0.35 万元，下降 25.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主要是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03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乡镇来访人员，主要是开展业务学习交流等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1 个，13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4.37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95 万元，增加 4.19%。主要原因是：单位办公费中报刊费增加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6.3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1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5.15%；货

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0 个，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全面完成了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本乡企业管理与服务、科技创新、信息产业发展。围绕镇办工作部署，扎实做好信息服务，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无项目绩效支出。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其他需要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无附件。